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1年11月23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1年11月23日开市前停牌。

一、曾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介绍

公司拟通过现金及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杭州市工业资产经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杭州毛源昌眼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毛源昌”）75%的股权。

二、公司在停牌期间所做的工作

自重组有关事项公布以来，本公司以及相关各方一直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事宜，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进行了大量的工作，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之规定，在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多次发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三、终止筹划的原因

毛源昌股权系国有股权，其股权的转让需在杭州产权交易所公开竞购。2011年12月30日，公司参与竞购毛源昌75%股权转让，因竞购过程中竞购价格高于预期，公司放弃对毛源昌股权的竞购，现此项重组条件已不具备。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2年1月5日复牌。

本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至少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月4日